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机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4号——保荐机构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对优机股份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及交易品种：**由于公司具有一定量的出口业务，因此具有外汇资产，公司的外币结算业务日益增加，为了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含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为远期结售汇。

**（二）外汇交易币种：**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币种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所使用的结算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等币种。

**（三）交易期间及授权：**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总金额不得超过审批额度，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

**（四）业务规模：**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在有效期内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滚存余额不超过500.00万美元或等值500.00万美元；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滚存余额不超过总额度。

**（五）资金来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者银行信贷资金。

####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以真实、公允地反映业务情况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三、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1、外汇变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公司交易申请书约定的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存在由于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

3、履约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也可能存在履约风险。

####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以实际外汇收支预测为基础进行交易，严格控制交易规模，并建立动态监控与止损机制，以降低汇率异常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公司制定严格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明确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及风险管理要求，落实关键岗位职责分离，确保规范运作。

3、公司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4、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内部审计机构定期或不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 四、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及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的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具有明确的必要性与合理性。公司已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机制，具备开展此类业务的能力与条件。该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且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总体可控。综上，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充分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地开展外汇套期保值，公司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进出口业务带来的潜在汇率风险，合理管控汇兑损益。

####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2月28日和2026年3月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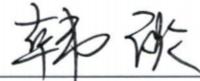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的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通过适度地开展外汇套期保值，公司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进出口业务带来的潜在汇率风险，合理管控汇兑损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优机股份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韩 琰



周 碧

